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7 May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事项及其审议达到的阶段的简要说明

增编

秘书长依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11 条，提出下列简要说明。

安全理事会处理中的项目清单载于 2004 年 2 月 14 日的 S/2004/20 号文件和 2004 年 3 月 5 日的 S/2004/20/Add. 4 号文件。

在 2004 年 3 月 27 日终了的一周内，安全理事会对下列项目采取了行动：

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见 S/2000/40/Add. 39、44、46、47 和 50；S/2001/15/Add. 11-13、34 和 50；S/2002/30/Add. 7、8、10、12-15、17、23、24、28、29、37、38、45 和 50；S/2003/40/Add. 2、6、11、15、20、23、28、33、37、41、42、46 和 49；和 S/2004/20/Add. 2、7 和 11；又见 S/7382、S/7441、S/7452、S/7564、S/7570、S/7596、S/7600、S/7913、S/7923、S/7976、S/8000、S/8048、S/8066、S/8215、S/8242、S/8252、S/8269、S/8502、S/8525、S/8534、S/8564、S/8575、S/8584、S/8595、S/8747、S/8753、S/8807、S/8815、S/8828、S/8836、S/8885、S/8896、S/8960、S/9123、S/9135、S/9319、S/9382、S/9395、S/9406、S/9427 和 Corr. 1、S/9449、S/9452、S/9805、S/9812、S/9930、S/10327、S/10341、S/10554、S/10557、S/10703、S/10721、S/10729、S/10743、S/10770/Add. 4、S/10855/Add. 15、16、23、24、29、30、33、41、43、44 和 50；S/11185/Add. 14-16、21、42/Rev. 1 和 47；S/11593/Add. 15、21、29、42 和 49；S/11935/Add. 2-4、12、18-21、23-26、42、44、45 和 48；S/12269/Add. 12、13、21、42、43 和 48；S/12520/Add. 10、11、17、21、37、39、42、47 和 48；S/13033/Add. 2、9-11、16、19、21、23、25、28、29、33、34、47 和 50；S/13737/Add. 7、8、13-18、20-22、24-26、33、47 和 50；S/14326/Add. 10、11、20、24、28、29、47 和 50；S/14840/Add. 1-4、8、12、13、15、16、21-25、27、30-33、37、42、45 和 48；S/15560/Add. 3、6、7、20、21、29-31、37、42、45、47 和 48；S/16270/Add. 6-8、



15、20、21、34、35、40 和 47；S/16880/Add.8-10、15、20、21、36、40、41 和 46；S/17725/Add.2-4、15、21、28、35、38、43 和 47-49；S/18570/Add.2、21、30、47 和 49-51；S/19420/Add.1-5、13、15、18、19、22 和 Corr.1、30、48 和 50；S/20370/Add.4-6、12、16、21、22、26、30、32、34、37、44、46、47 和 51；S/21100/Add.4、10、12、17、20、21、30、39、40、42、44、45、和 47-50；S/22110/Add.4、12、20、21、30 和 47；S/23370/Add.1、4、7、13、21、30、47 和 50；S/25070/Add.4、21、30 和 48；S/1994/20/Add.3、8、10、20、29 和 47；S/1995/40/Add.4、8、18、19、21、29 和 47；S/1996/15/Add.4、15、21、30、38 和 47；S/1997/40/Add.4、9、11、21、30 和 46；S/1998/44/Add.4、21、26、28、30 和 47；S/1999/25/Add.3、20、29 和 46；S/2000/40/Add.4、15、20、21、24、29 和 47；S/2001/15/Add.5、22、31 和 48；S/2002/30/Add.4、21、30 和 50；S/2003/40/Add.4、25、30、40 和 51；和 S/2004/20/Add.4）

在 2004 年 3 月 23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4/233）中，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以阿拉伯国家集团 2004 年 3 月主席的身份并代表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提及 2004 年 3 月 22 日巴勒斯坦常驻观察员关于“占领国以色列法外处决谢赫·艾哈迈德·亚辛”的信，请求安全理事会立即召开会议，“审议上述以色列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以及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及其领导人的军事攻击不断升级的问题，并就此采取必要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应上述请求，分别于 2004 年 3 月 23 日和 25 日举行第 4929 次和第 4934 次会议，继续审议该项目。

在第 4929 次会议上，主席应巴林、古巴、埃及、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日本、约旦、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摩洛哥、挪威、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南非、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也门等国代表的请求，征得安理会的同意，邀请他们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应 2004 年 3 月 23 日巴勒斯坦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4/234）中所提的请求，主席按照议事规则和这方面的以往惯例，邀请巴勒斯坦观察员参加讨论。

应 2004 年 3 月 23 日阿尔及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信（S/2004/236）中所提的请求，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阿拉伯国家联盟常驻联合国观察员叶海亚·马赫马萨尼发出了邀请。

应 2004 年 3 月 23 日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的信中所提的请求，主席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主席保罗·巴杰发出了邀请。

在第 4934 次会议上，主席提请注意阿尔及利亚和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S/2004/240)。

安全理事会就决议草案 S/2004/240 进行表决，结果是 11 票赞成（阿尔及利亚、安哥拉、贝宁、巴西、智利、中国、法国、巴基斯坦、菲律宾、俄罗斯联邦和西班牙），1 票反对（美利坚合众国）和 3 票弃权（德国、罗马尼亚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由于安理会一个常任理事国投了反对票，该决议没有获得通过。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见 S/21100/Add. 30-33、36-38、42、43 和 47；S/22110/Add. 6-9、13、14、17、20、24、25、32、37 和 40；S/23370/Add. 8、11、28、34 和 39；S/25070/Add. 1、2、5、21、24 和 Corr. 1、26 及 47；S/1994/20/Add. 8、39-41 和 45；S/1995/40/Add. 14；S/1996/15/Add. 11、12、23 和 33；S/1997/40/Add. 15、22-24、36、42、43、45、48 和 51；S/1998/44/Add. 2、7、9、12、19、24、36、44、47 和 50；S/1999/25/Add. 19、39、45 和 47-49；S/2000/40/Add. 11、12、22 和 48；S/2001/15/Add. 22、26、27 和 48；S/2002/30/Add. 19、41、44、47 和 48；以及 S/2003/40 和 Add. 4-7、9-12、16、20、22、26、29、32、33、41、43、46、47 和 50；和 S/2004/20/Add. 3 和 8；**又见** S/23370/Add. 10、32、35 和 47；S/2001/15/Add. 40；S/2002/30/Add. 39；以及 S/2003/40/Add. 13、20 和 26)

2004 年 3 月 24 日，安理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4930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面前有 2004 年 3 月 18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04/225)。

主席指出，经安理会协商，他受权以安理会的名义发表声明，并宣读了声明案文（案文见 S/PRST/2004/6；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04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阿富汗局势 (见 S/1994/20/Add. 3、11、31 和 47；S/1996/15/Add. 6、14、38、41 和 42；S/1997/40/Add. 15、27 和 50；S/1998/44/Add. 14、28、31、34、37 和 49；S/1999/25/Add. 33、40 和 41；S/2000/40/Add. 13 和 50；S/2001/15/Add. 23、31、46、49 和 51；S/2002/30/Add. 2、4、5、8、10、12、16、20、24、25、28、37、43、47、49 和 51；S/2003/40/Add. 4、8、12、18、24、41 和 42；和 S/2004/20/Add. 2；**又见** S/19420/Add. 44；S/20370/Add. 14-16；以及 S/21100/Add. 1)

2004 年 3 月 24 日和 26 日，安理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分别举行第 4931 次和第 4937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面前有秘书长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的报告 (S/2004/230)。

在第 4931 次和第 4937 次会议上，主席征得安理会的同意，应阿富汗代表的请求，邀请他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按照安理会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维持和平行动部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发出了邀请。

在第 4937 次会议上，主席提请注意在安理会事先磋商过程中拟订的决议草案 (S/2004/249)。

安全理事会就决议草案 S/2004/249 进行表决，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536 (2004) 号决议 (案文见 S/RES/1536 (2004)；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04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安全理事会根据第 1353 (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节和 B 节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部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 (见 S/2001/15/Add. 37；S/2002/30/Add. 11 和 37；和 S/2003/40/Add. 11 和 37；又见 S/1995/40/Add. 47；S/1996/15/Add. 6、11 和 48；S/1997/40/Add. 21、27、31、40 和 45；S/1998/44/Add. 8、11、15、20、22、28 和 50；S/1999/25 及 Add. 1、9、18、22、32、41 和 48；S/2000/40/Add. 5、10、17-19、24、26、28、30、32、35、37 和 50；S/2001/15/Add. 4、7、10、13、20、26、38 和 51；S/2002/30/Add. 2、12、20、27、38 和 48；以及 S/2003/40/Add. 12、28 和 37)。

2004 年 3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按照事先协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4932 次(非公开)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

会议结束时，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55 条的规定，通过秘书长发表了以下公报，代替逐字记录：

“2004 年 3 月 24 日，安全理事会按照第 1353 (2001) 号决议附件二 A 和 B 节的规定，与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联塞特派团)的部队派遣国举行非公开的第 4932 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和部队派遣国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听取了负责塞拉利昂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合国塞拉利昂特派团团长达乌迪·恩格拉乌特瓦·姆瓦卡瓦戈先生的简报。

“安理会成员、姆瓦卡瓦戈先生和部队派遣国与会代表建设性地交换了意见。”

西非越境问题

2004 年 3 月 25 日，安理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4933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面前有秘书长关于对付西非分区域和跨国界问题的办法的报告 (S/2004/200)。

主席征得安理会的同意，应加纳、爱尔兰和日本三国代表的请求，邀请他们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按照安理会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主席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9 条，向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执行秘书穆罕默德·伊本·查巴斯、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兼紧急救济协调员扬·埃格兰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协理署长泽菲林·迪亚布雷发出了邀请。

主席指出，经安理会协商，他受权以安理会的名义发表声明，并宣读了声明案文（案文见 S/PRST/2004/7；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决议及决定，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04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起诉应对 1991 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见 S/1996/15/Add.8；S/1999/25/Add.31 和 44；S/2000/40/Add.21、46 和 47；S/2001/15/Add.48；S/2002/30/Add.19、43 和 50；和 S/2003/40/Add.31、34、35 和 40；**又见** S/22110/Add.38、47 和 50；S/23370/Add.1、5、7、14、16、19、21、23、24、26、28、29、31、32、35-37、40、43、45、46、49 和 50；S/25070/Add.1、4、7-13、15-19、21-23、24 和 Corr.1、25、26、28-30、32-34、36、37、39-42、45 和 51；S/1994/20 和 Add.4、6、8、10、12-17、19-27、31、34、37、38、40、44-47 和 49；S/1995/40 和 Add.1、2、5-8、12、14-19、22-24、26-33、35-37、39-41、44 和 46-50；S/1996/15/Add.1、2、4、6、7、13、18、20、21、26、28、30-32、37、39、40、45、47、49 和 50；S/1997/40/Add.2、4、6、9-12、14、16、18、19、21、23、28、34、37、42、47、48 和 50；S/1998/44/Add.2、6、9、11、14、17、19、20、24、26、28、29、33、34、39、44 和 46；S/1999/25/Add.19；S/2000/40/Add.1、8、11、14、18、23、24、27、32、42、45 和 49；S/2001/15/Add.2、3、6、12、13、17、24、25、28、38 和 49；S/2002/30/Add.2、9、24、26、27、29、32、40、42 和 49；S/2003/40/Add.12、17、20、40 和 43；和 S/2004/20/Add.9）

2004 年 3 月 26 日，安全理事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4935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

主席提请注意在安理会事先磋商过程中拟订的决议草案（S/2004/232）。

安全理事会就决议草案 S/2004/232 进行表决，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534（2004）号决议（案文见 S/RES/1534（2004）；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2003 年 8 月 1 日至 2004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见 S/2001/15/Add.37、39 和 46；S/2002/30/Add.2、15、25、39-42、49 和 50；S/2003/40/Add.2、6、7、13、18、

29、30、33、41 和 46；和 S/2004/40/Add. 2、4、9 和 10；[另见](#) S/1998/44/Add. 32；和 S/2003/40/Add. 3）

2004 年 3 月 26 日，安理会根据事先磋商达成的谅解，举行第 4936 次会议，继续审议本项目，面前有 2004 年 2 月 19 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 1373(200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4/124）。

主席提请注意在安理会事先磋商过程中拟订的决议草案（S/2004/238）。

安全理事会就决议草案 S/2004/238 进行表决，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535（2004）号决议（案文见 S/RES/1535（2004）；将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2003 年 8 月 1 日-2004 年 7 月 31 日》中印发）。
